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借壳上市的核查意见

鉴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莱特”或“上市公司”）拟支付现金购买中建城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6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对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借壳上市进行核查，具体如下：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深圳华欣创力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蔡小如。上市公司于 2018 年 1 月发生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变更，控股股东由蒋小荣变更为深圳华欣创力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由蒋小荣变更为蔡小如。本次交易对方、标的公司与蔡小如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本次交易为金莱特以现金方式支付股权转让对价，不涉及发行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变更，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式为现金收购，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

（以下无正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借壳上市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何立衡　　陈　磊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5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